

The Lahu Minority in Southwest China: A Response to Ethnic Marginalization on the Frontier. Jianxiong Ma. London: Routledge, 2013. 243 pp.

劉子愷 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人類學博士

——十一世紀初期的中國，因經濟開發的快速腳步在各地產生了異於往昔社會變遷的樣貌，這些變化可展現在農村與都市間的社會不均現象、少數民族聚居地區與漢族掌控的政經中心的邊陲 / 中心附屬關係、以及少數民族社會與國家權力中心的上下階序關係，並逐漸地演變為弱勢的少數民族被迫接受強勢的漢文化、漢語知識和官方的教育系統；在此漢化的趨勢影響之下，對於身處邊陲的少數民族的社會秩序與文化實踐產生極大的壓力與負面影響。再者，在學術研究脈絡中，省思社會變遷和邊緣化問題，已成為以中國少數民族為課題的相關研究一個重要研究方向。在此方向中，如何對以區域和村落為主要的研究典範加以檢討，並超越中國民族學既有的思維方式，將是有待持續努力突破的方向。

在此大環境脈絡和學術研究取向中，本書是一本探討中國雲南省瀾滄縣境內拉祜族的文化人類學民族誌，它延續了近年來以社會變遷與邊緣化為課題的研究方向，以村寨和日常生活為田野調查的重點，討論拉祜族人在歷史、文化、政治、及社經地位上，被逐漸邊緣化的緣故，並說明該民族採用當地文化邏輯和宗教信仰觀點重新解釋自身所處的邊緣化地位。作者出生並成長於中國雲南，雖非拉祜族人，他接觸瀾滄自治縣的拉祜村寨和拉祜文化已有十五年之久，在作者的出版品中，本書是資料最詳實的一本民族誌著作。

經過長年的田野觀察與資料分析過程，作者說明拉祜族面對邊緣化現象可具體地展現在村民面對政治勢力壓迫的方式。不論在明清的土司制度時代，或是在現代中國國家控制時期，拉祜族村民面對中央政權，往往會採取選擇遷離原居地的作法。在中國西南地區和中緬邊境地區，拉祜族人因政治因素而不斷遷徙的行動，已成為對抗政權有效的手段之一，而不是採取直接

抗爭的模式。作者進一步強調當地拉祜村民沒有人有機會擔任自治縣政府的重要官職，是拉祜村民社會邊緣化的重要因素之一。雖然，作者在書中詳細解釋了當地拉祜村民對應政治權力，以及中緬邊境地區民族互動與衝突的歷史背景，但是對近十年來村民無法直接涉入並擔任政治領導工作的背景並沒有清楚交代，尤其是欠缺對在自治縣政府擔任要職的漢族和拉祜族人領導階層的細緻描述。在理論分析架構上，作者回顧並檢討現今研究拉祜族和中國境內其它少數民族對於國家權力與族群關係的討論，作者認為居住在瀾滄縣境黑河谷的拉祜族人對國家的想像與Mueggler（2001）的民族誌討論是截然不同的。Mueggler說明中國四川省境內自稱為理潑人，而國家民族識別又認定為彝族，他們對國家和漢族的想像已成為當地文化內涵不可分割的一部份。但是，拉祜人則認為國家和漢族屬於同一個範疇，他們與拉祜族是明顯區隔開來的概念，凸顯長期以來拉祜族與漢族間的族群衝突與緊張關係。

本書共有八章，除第一章的總論介紹和第八章的結論之外，其餘六個章節是民族誌描述與資料分析，這之中的前三章是關注於政治階級組織形成的歷史、政治權力變遷、村寨傳統權力組織以及政權對傳統拉祜文化信仰和親屬制度的影響；後三章是探討社會變遷的大脈絡，特別關注異族婚姻、國家的扶貧和教育政策，以及自殺。

第二章談論的是在1890年至1910年間的清末時期，由當地和尚所組織的一系列反清起義抗爭，之後，原先參與反清抗爭的組織者被公認為「厄莎佛祖」（E Sha Buddha）的化身，此佛祖更成為當地信仰與創世神話中重要的一環。然而，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後，政府一直以來對拉祜供奉佛祖的民間習俗持否定的態度，1958年之後，當地村民選擇以不對外公開的方式舉辦厄莎佛祖的宗教活動，甚至避免公開談論放置佛祖與佛經的確切地點。當地拉祜族認為國家與漢族是一體的，當國家政策無法接受本地的佛祖崇拜信仰時，他們選擇以不公開的方式，延續他們厄莎佛祖的宗教信仰。在日常生活的語彙中，拉祜村民甚至將漢族比喻為可怕的毛毛蟲，認為一旦手指碰到它們，整個手臂將是痛癢難耐的。

第三章討論當地村民對於死亡的威脅和死後世界。當地村民相信人的生命是在活的世界與死亡世界間不斷地循環著，死去親人在死亡世界中可以監督還活著親人的日常行為，一旦他們嚴重犯錯，死去親人會請nei靈魂侵犯活者的身體導致生病。而當地也流傳著另一種稱為do的靈魂觀念，它扮演著將活者送到死後世界的中介角色，do的靈魂概念更成為當地村民表達死亡來臨的意涵，也用在於表達對害怕漢人的感受，也可用於表達對村落組織成員間因緊張關係而產生被壓迫的感受。在經濟和政治生活中，拉祜村民甚至會把漢族商人或是漢族地方官員形容為類似do的靈魂，他們是會吃人的。

第四章描述傳統拉祜社會的親屬和土地制度，傳統拉祜社會是實行雙系、非階序化的親屬制度，此親屬制度與因國家力量涉入而帶來的人民公社式的階級關係是相衝突的。在傳統拉祜家戶內，人與人間的關係是以相對平權的親屬關係來維繫的，而緊張關係往往會出現在爭論分農地是否公平時。親屬制度的實踐往往是以勞動義務交換、儀式參與、共享團體的形式出現。但信仰佛教後，拉祜社會的非階序化親屬關係被逐漸地改變為階序關係；之後，佛教權力體系被中國國家行政階級體系所取代。

第五章，討論未婚拉祜女人透過中介網路的牽線，嫁入位在河南省和山東省農村地區的漢族家庭，造成了拉祜村寨的男女人口比例嚴重失衡；而當地村民往往透過儀式活動與死後世界的想法重新詮釋通婚現象，認為嫁到給漢族的拉祜女人靈魂在現世中消失，只有當她們去世時，她們的靈魂可回到她們出生的拉祜村寨，而她們的漢族丈夫靈魂是永遠無法進入拉祜族人的死後世界，他們身為外人的身份不會因為與拉祜女人結婚而有所改變。

第六章討論國家實行以發展為導向的扶貧計畫以及以漢族知識為主的教育體系。當地政府為了能爭取到中央的扶貧款項，塑造拉祜村寨是落後、未開發的地方，而漢族地區是進步和文明的論述，以合理化拉祜族與漢族間的差異作為推廣國家政策的重要手段，而拉祜村民也必須學習接受官方論述中關於拉祜是落後的說法，此舉更造成拉祜族人對文化的自我否定與認同危機。

第七章談論自殺成為拉祜村民面對被邊緣化的地位所採取的文化實踐的一種方式，當地拉祜村寨因為嫁到外地漢族的拉祜女人的增加，加上拉祜族人在商品經濟活動裡，往往處於弱勢的角色，承受了相當的挫折與壓力，因

此不少拉祜男性選擇自殺，他們相信進入死後世界是離開漢人掌控的一種途徑，符合拉祜人對現世與死後世界是輪迴的傳統文化信仰，自殺不是消逝，而是輪迴的過程。

本書的主要貢獻有兩點，一是本書說明佛教傳入當地拉祜社會的歷史背景和影響，針對社會組織、佛教、政治權力間消長的討論，是相當完整而精闢的，並結合歷史文獻與訪談資料，提供了一個較新的研究視角。另一方面，本書由死後與現世間的輪迴觀點，說明拉祜族村民詮釋與理解漢族和國家政權的文化邏輯。而書中的討論橫跨了清末時期到當代中國一百多年的拉祜族的歷史與文化，因作者對歷史文獻的解讀與掌握有很好的能力，書中描述歷史背景部分是最完整的。但是本書對於近十年的拉祜村寨社會變遷的討論，則是不足的，尤其是在說明拉祜少女選擇嫁到漢族家庭是他們面對社會邊緣化的一種選擇；表面上，拉祜女人對適婚對象的選擇看似符合了作者提出關於遷離原居地是拉祜族人面對漢化壓力的論點，但是，通婚背後的社會因素應是更為複雜的，譬如：拉祜少女成為漢族家庭的成員後，她與拉祜傳統文化觀念和信仰是否改變？而原先拉祜與漢人間的緊張對立的關係和害怕漢人的感受，在通婚之後，產生何種變化？在他們的下一代對拉祜與漢人間通婚又有何種看法？

本書適合推薦給以關注區域研究為主的社會科學相關領域的研究所課程，也適合用於當代中國民族誌為主的課堂中，本書可提供人類學式的民族誌資料。而對「邊境」（borderland）、社會變遷、拉祜研究等課題感興趣的人，本書也將是一本值得閱讀的民族誌。

參考書目

Mueggler, Erik

2001 *The Age of Wild Ghosts: Memory, Violence and Place in Southwest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